

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健康檢查 QA

Q1 新生為什麼一定要完成健康檢查？

1. 本校依據「學校衛生法」及教育部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，特訂定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」，規定所有的新生均須繳交新生健康檢查報告。
- A1 2. 透過健康檢查，能幫助您發現潛在的健康風險或致病因子，達到「預防勝於治療」、「早發現、早治療」的效果。
3. 藉此預防傳染病進入校園，在保護您的同時，也為全體師生建立一道健康的防護網。

Q2 沒有繳交健康檢查報告會麼樣？

1. 未如期繳交健康檢查報告將依學生獎懲辦法進行處置。
- A2 2. 依據「學生宿舍管理要點」：新生進住宿舍前須進行健康檢查，未繳交檢查報告者，不得進住宿舍。
3. 沒有繳交健康檢查報告者，不可參加新生學涯開展營。

Q3 參加校內團體健康檢查者，還要自行繳交健康檢查報告到衛教組嗎？

A3 不用，承辦醫院會統一將健康檢查報告交給衛教組。

Q4 我手邊已有健康檢查報告，可以抵用嗎？

請先確認符合以下三項要件，方可繳交該份健康檢查報告：

1. 須為台灣地區醫療機構出具之報告，且檢查日期須於 6 個月內（115 年 3 月 7 日之後）方為有效。
- A4 2. 報告內容須涵蓋本校規定之所有檢查項目（請參閱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」第 2 頁）。若報告項目不全，請務必補檢缺失項目：您可選擇配合本校校內團檢時間進行單項補檢（依醫院標準收費）或自行前往校外醫療院所完成補檢。
3. 請下載並列印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」，填寫第 1 頁基本資料後，連同該份健康檢查報告一併繳交。

Q5 我現在懷孕中或有可能懷孕，也要健康檢查嗎？

1. 懷孕或可能懷孕者勿進行 X 光檢查，請務必告知檢查人員及醫生，X 光檢查欄位請填寫疑似懷孕或懷孕並簽名。
- A5 2. 待生產後需再補做胸部 X 光檢查，並繳交報告至衛教組。

Q6 我不參加校內團體健康檢查，自行前往其他醫療機構健康檢查可以嗎？

1. 可以，**限台灣地區醫療機構**，請將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」雙面列印，攜帶至醫療院所進行健康檢查。
- A6 2. 相關規定詳見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健康檢查須知」第五點。

Q7 自行到校外其他醫療機構健康檢查，報告繳交期限？

A7

1. 住宿生：須於入住學校宿舍前完成報告繳交。
2. 新生學涯開展營參加者：需於活動開始前完成繳交。最遲期限為 115 年 8 月 30 日下午 16：00 止。
3. 非上述兩類者：最遲須於開學後兩週內（115 年 9 月 21 日前）完成繳交。

Q8

自行到校外其他醫療機構健康檢查，報告繳交方式？

A8

1. 到校繳交：週一~週五 09:00-12:00 / 13:00-16:00 (配合新生入住宿舍時段，特於 8 月 29 日及 8 月 30 日辦理收件。其餘國定例假日休息，不予收件)，繳交地點為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1 樓衛生教育組。
2. 郵寄掛號繳交：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 學務處衛生教育組 葉伊芹護理師收。